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2日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施五影女士主持。

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有效。

公司已提前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通知、会议议案及相关文件，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本次会议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召开合法、有效。出席会议的监事认真审议了下述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及审议程序遵循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载信息能够精准、客观地反映公司2025年半年度经营管理的实际状况及财务状况。监事会同意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创力集团半年度报告》全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监事会取消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等政策法规要求，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监事会同意本项议案。

上述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

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取消监事会事项之前，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仍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继续履行监督职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 3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创力集团关于取消监事会等事项暨修订<公司章程>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特此公告。

上海创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八月二十三日